

小南山隧道管养维护服务项目补充协议

甲方：深圳市南山区市政管理所
住所：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城海晖阁裙楼一层、二层东南侧
法定代表人：许映明
项目联系人及电话：宋家来，0755-26560398



乙方：深圳市中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7504591606
住所 / 经营地：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1808
法定代表人：林益生
项目联系人及电话：高华亮，13425170728



甲方与乙方 2026 年 4 月 23 日签署了《小南山隧道管养维护服务合同》(合同编号：202604-009) (以下称为原合同)。履行中，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一致，在保证原合同服务内容及服务质量不变的前提下，将原合同总价款核减 10%，即核减 188275.2 元，特达成补充协议如下：

1 变更内容

1.1 原合同第一条第 3 款约定“合同总价款：壹佰捌拾捌万贰仟柒佰伍拾贰元整（小写 1882752.00 元）” **变更为**“合同总价款：壹佰陆拾玖万肆仟肆佰柒拾陆元捌角整（小写 1694476.80 元）”

1.2 原合同第三条第（一）项约定分项目监管要求：本项目要求对管理投入（相关人员配备、设备清洁、排水沟清理、消杀、车辆、相关保险、消防安保器材、隧道普通检测（1 年一次）、基地、办公场地、税费、管理费等）；设施维修投入，各分项费用最高限价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分项监管项目	最高限价（元）	备注
1	物管费	853372.80	管理费包含相关人员配备、墙面冲洗、设备清洁、排水沟清理、消杀、车辆、相关保险、消防安保器材、隧道普通检测（1 年一次）、基地、办公场地、税费、

			管理费等。（税率6%）
2	设施维修改造 投入费	1029379.20	维修改造类：隧道设施维修。（税率9%）
	合计（元）	1882752.00	含税费、管理费、措施费等

变更为分项目监管要求：本项目要求对管理投入（相关人员配备、设备清洁、排水沟清理、消杀、车辆、相关保险、消防安保器材、隧道普通检测（1年一次）、基地、办公场地、税费、管理费等）；设施维修投入，各分项费用最高限价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分项监管项目	最高限价（元）	备注
1	物管费	768035.52	管理费包含相关人员配备、墙面冲洗、设备清洁、排水沟清理、消杀、车辆、相关保险、消防安保器材、隧道普通检测（1年一次）、基地、办公场地、税费、管理费等。
2	设施维修改造 投入费	926441.28	维修改造类：隧道设施维修。
	合计（元）	1694476.8	含税费、管理费、措施费等

2 协议生效

2.1 本协议自甲方和乙方双方盖章且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签名后生效。

2.3 除本协议约定变更的内容外，原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。原合同文件中与本协议不一致的，以本协议为准。原合同已履行的部分根据本补充协议作相应变更。本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4 本合同一式陆份，其中甲方执肆份、乙方执贰份，均具有同等效力。

签订日期：2016年5月25日

甲方（盖章）：深圳市南山区市政管理所
法定代表人
或授权代表签名：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深圳市中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
或授权代表签名：

